

石狮市经济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引言

本年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编制。本年报由概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复议、诉讼和申诉的情况，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七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8 年 12 月 24 日止。本年报的电子版可在“中国石狮”门户（www.shishi.gov.cn）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石狮市经济局综合股联系（地址：石狮市公务大厦 11 楼，邮编 362700，电话 0595-88712056，电子邮件 sssjjj@shishigov.cn）。

一、概述

2018 年，我局根据《条例》、《办法》要求，贯彻落实上级下达的政府信息公开责任要求，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切实保障企业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今年来，我局共制作、获取各类政府信息 165 条，其中主动公开 153 条，依申请公开 12 条，不予公开信息 0 条。

（一）健全组织机构。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及时调整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长担任组长，各

领导班子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各股室（单位）负责人为成员，并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确保重要信息不漏报、不迟报、不误报。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及时掌握各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政策文件，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重要性的认识，提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和科学化。

（二）明确工作制度。坚持“严格依法、全面真实、注重实效、及时便民”的政府信息公开原则，深入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提高工作透明度。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规范办事指南的信息发布，及时发布有关政策法规，提升信息公开水平，最大限度满足企业和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需求。进一步梳理完善信息发布、保密审查、监督保障等工作规范，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连续性。

（三）拓展公开渠道。我局充分利用、发挥现有平台作用，提供优质社会服务，同时还利用报刊、微信公众号等公众媒体，大力宣传扶持政策的新动态。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2018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3条，历年累计1184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年度报告信息1条，行政许可信息139条；重点项目建设信息8条；其他5条。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

公开形式通过“中国石狮”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可查阅本单位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通过“申请公开”栏目，可间接向我单位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并查阅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的状态。通过政务信息公开专栏和电子触摸屏，张贴公告，微信公众号广泛发布政府信息。

（四）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情况，政策解读数量

通过微信公众号“石狮市经济局”、QQ群、石狮市企业服务网、报纸、电视台等平台发布政策解读信息，主要涉及项目申报、通知公告、政策法规、资金奖励等方面内容。

（五）回应社会关切问题

2018年我局举办石狮本级惠企政策解读会、电力直接交易政策解读会等企业培训活动、石狮市印染行业精细化管理共识营开班等积极回应社会关注的扶持企业发展政策，让群众能够及时了解相关扶持企业发展政策。

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一）受理申请的数量

2018年我局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件，网络申请3件，信函申请2件。其中不予公开的申请4件，同意公开答复1件。历年累计8件。

（二）对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8年我局已答复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5件，同意公开答

复 1 件，不予公开的申请 4 件。

（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涉及的主要内容及不予公开原因

不予公开申请件主要涉及价格违法案件处理，因涉及案卷材料不属于政府信息公开范围。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申请，未发生针对各政府机关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诉讼案件。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2018 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还存在着一些方面的不足：一是各股室（单位）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深度还有待进一步拓展。三是政府信息公开渠道还有待进一步完善。

（二）改进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工作机构的职责和任务。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职责和任务，形成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层层落实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维护更新等工作，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2. 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氛围。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开展政府信

息公开工作宣传活动，倡导积极、全面、合法、透明的政府信息，为公众提供及时、准确、实用的信息。

3. 围绕中心工作，公开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以政府中心工作为主轴，以公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为导向，全面、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及时发布重点项目的审批、核准、备案情况，经济发展改革，政策解读，价格收费等信息，保障信息公开内容的及时充实和更新。

六、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与附表

(一)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无

(二) 附表

指标名称	单位	2018 年	历年累计
主动公开文件数	条	153	1184
其中：1. 政府网站公开数	条	153	1184
2. 政府公报公开数	条	0	0
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总数	条	5	8
其中：1. 当面申请数	条	0	0
2. 网络申请数	条	3	5
3. 信函、 传真申请数	条	2	3
对申请的答复总数	条	5	8
其中：1. 同意公开答复数	条	1	1
2.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条	0	0
3. 不予公开答复数	条	4	5
4. 其他类型答复数	条	0	2
接受行政申诉、举报数	件	0	0
行政复议数	件	0	0
行政诉讼数	件	0	0